

证券代码：872430

证券简称：华清环境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 100 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不设副董事长。	第 100 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不设副董事长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经营需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北华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华清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8 日